

＜校長信箱意見反映及回覆＞

意見反映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進家三甲的參加代表楊舒涵	對於學費調漲一事我清楚學校財政上的困難(因為我也有申請學校獎學金並工讀於圖書館除了工讀時數一直在減少獎學金也大幅調整 這是顯見的事實) 不過光是通知學生收支比不平衡是說服力不足的 我在意的地方是學校僅列出收支不平衡的事實卻沒有明列出支出項目使用的比例 (對於把錢使用在哪裡又花多少錢用在該項目)我覺得當天說明得不夠完整所以 希望能就此部分再作補充感謝閱讀此信 祝 校長身體健康 工作順利	楊舒涵同學代表：妳好！ 謝謝妳關心及體恤學校財政上的困難。 妳所提的問題，說明如下，如有不解之處，請妳不吝指教： 就以 100 學年度決算分析，本校經費來源學雜費收入 1,254,780,324 元占總收入 73.95%，補助及捐助收入 190,359,264 元占 11.22%，推廣教育收入 119,317,990 元占 7.03%，建教合作收入 29,258,066 元財務及其他收入 103,067,185 元占 6.07%，收入共計 1,696,782,829 元。 本校100學年度經常門經費用途之主要支應項目為董事會支出648,725元占經常支出0.04%、教學與訓輔支出 1,064,831,650元占經常支出65.38%、行政管理支出 321,516,977元占經常支出19.74%、獎助學金支出107,798,338元占經常支出6.62%、推廣教育支出83,995,391元占經常支出5.16%、建教合作支出32,135,649元占經常支出1.97%、財務及其他支出17,653,658元占經常支出1.08%，經常門總支出共計 1,628,580,388元；資本門經費用途之主要支應項目為購置機械儀器及設備 52,495,781元、圖書及博物 18,421,729元、電腦軟體 7,691,275元，以上教學設備支出計 78,608,785元，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支出159,965,025元。前述分析教學與訓輔、行政管理支出及獎助學金之支出已占學雜費收入之 117.40%。 學校 98-100 學年度支出項目說明如下： 學校收支可參看各學年度決算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實踐大學->行政單位->會計室->財務報告 http://acc.usc.edu.tw/ 一、 經常門支出 98-100學年度支出結構分析 <table><tr><th colspan="7">單位：新臺幣元</th></tr><tr><th>支出項目\學年度</th><th>98</th><th>%</th><th>99</th><th>%</th><th>100</th><th>%</th></tr><tr><td>董事會支出</td><td>491,505</td><td>0.03%</td><td>975,633</td><td>0.06%</td><td>648,725</td><td>0.04%</td></tr><tr><td>行政管理支出</td><td>330,529,261</td><td>19.78%</td><td>308,362,173</td><td>19.21%</td><td>321,516,977</td><td>19.74%</td></tr><tr><td>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td><td>1,057,139,064</td><td>63.25%</td><td>1,054,311,268</td><td>65.69%</td><td>1,064,831,650</td><td>65.38%</td></tr><tr><td>獎助學金支出</td><td>103,719,660</td><td>6.21%</td><td>102,089,728</td><td>6.36%</td><td>107,798,338</td><td>6.62%</td></tr><tr><td>推廣教育支出</td><td>123,382,266</td><td>7.38%</td><td>76,810,460</td><td>4.79%</td><td>83,995,391</td><td>5.16%</td></tr><tr><td>建教合作支出</td><td>43,131,121</td><td>2.58%</td><td>49,220,205</td><td>3.07%</td><td>32,135,649</td><td>1.97%</td></tr><tr><td>財務及其他支出</td><td>13,042,734</td><td>0.78%</td><td>13,137,778</td><td>0.82%</td><td>17,653,658</td><td>1.08%</td></tr><tr><td>合 計</td><td>1,671,435,611</td><td>100.00%</td><td>1,604,907,245</td><td>100.00%</td><td>1,628,580,388</td><td>100.00%</td></tr></table>	單位：新臺幣元							支出項目\學年度	98	%	99	%	100	%	董事會支出	491,505	0.03%	975,633	0.06%	648,725	0.04%	行政管理支出	330,529,261	19.78%	308,362,173	19.21%	321,516,977	19.7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57,139,064	63.25%	1,054,311,268	65.69%	1,064,831,650	65.38%	獎助學金支出	103,719,660	6.21%	102,089,728	6.36%	107,798,338	6.62%	推廣教育支出	123,382,266	7.38%	76,810,460	4.79%	83,995,391	5.16%	建教合作支出	43,131,121	2.58%	49,220,205	3.07%	32,135,649	1.97%	財務及其他支出	13,042,734	0.78%	13,137,778	0.82%	17,653,658	1.08%	合 計	1,671,435,611	100.00%	1,604,907,245	100.00%	1,628,580,388	100.00%
單位：新臺幣元																																																																								
支出項目\學年度	98	%	99	%	100	%																																																																		
董事會支出	491,505	0.03%	975,633	0.06%	648,725	0.04%																																																																		
行政管理支出	330,529,261	19.78%	308,362,173	19.21%	321,516,977	19.7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57,139,064	63.25%	1,054,311,268	65.69%	1,064,831,650	65.38%																																																																		
獎助學金支出	103,719,660	6.21%	102,089,728	6.36%	107,798,338	6.62%																																																																		
推廣教育支出	123,382,266	7.38%	76,810,460	4.79%	83,995,391	5.16%																																																																		
建教合作支出	43,131,121	2.58%	49,220,205	3.07%	32,135,649	1.97%																																																																		
財務及其他支出	13,042,734	0.78%	13,137,778	0.82%	17,653,658	1.08%																																																																		
合 計	1,671,435,611	100.00%	1,604,907,245	100.00%	1,628,580,388	100.00%																																																																		

意見反 映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詳細資料請詳見http://acc.usc.edu.tw/，點選財務報告。 100學年度各項支出占總支出比率 <table><tr><td>■ 董事會支出</td><td>■ 行政管理支出</td><td>■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td></tr><tr><td>□ 獎助學金支出</td><td>■ 推廣教育支出</td><td>■ 建教合作支出</td></tr><tr><td>□ 財務及其他支出</td><td></td><td></td></tr></table> 二、 資本門支出 98-100 學年度資本門之支出結構分析 <table><tr><th>支出項目\學年度</th><th>98</th><th>%</th><th>99</th><th>%</th><th>100</th><th>%</th></tr><tr><td>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支出</td><td>108,491,670</td><td></td><td>95,271,589</td><td></td><td>78,608,785</td><td></td></tr><tr><td>機械儀器設備</td><td>72,221,625</td><td>14.93%</td><td>70,948,234</td><td>57.58%</td><td>52,495,781</td><td>22.00%</td></tr><tr><td>圖書博物</td><td>22,681,170</td><td>4.69%</td><td>16,565,500</td><td>13.44%</td><td>18,421,729</td><td>7.72%</td></tr><tr><td>電腦軟體</td><td>13,588,875</td><td>2.81%</td><td>7,757,855</td><td>6.30%</td><td>7,691,275</td><td>3.22%</td></tr><tr><td>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td><td>375,169,423</td><td></td><td>27,945,875</td><td></td><td>159,965,025</td><td></td></tr><tr><td>房屋及建築</td><td>375,169,423</td><td>77.57%</td><td>27,945,875</td><td>22.68%</td><td>159,965,025</td><td>67.05%</td></tr><tr><td>合計</td><td>483,661,093</td><td>100.00%</td><td>123,217,464</td><td>100.00%</td><td>238,573,810</td><td>100.00%</td></tr></table> 100學年度資本門支出 <table><tr><td>■ 機械儀器設備</td></tr><tr><td>■ 圖書博物</td></tr><tr><td>■ 電腦軟體</td></tr><tr><td>■ 房屋及建築</td></tr></table>	■ 董事會支出	■ 行政管理支出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 獎助學金支出	■ 推廣教育支出	■ 建教合作支出	□ 財務及其他支出			支出項目\學年度	98	%	99	%	100	%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支出	108,491,670		95,271,589		78,608,785		機械儀器設備	72,221,625	14.93%	70,948,234	57.58%	52,495,781	22.00%	圖書博物	22,681,170	4.69%	16,565,500	13.44%	18,421,729	7.72%	電腦軟體	13,588,875	2.81%	7,757,855	6.30%	7,691,275	3.22%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375,169,423		27,945,875		159,965,025		房屋及建築	375,169,423	77.57%	27,945,875	22.68%	159,965,025	67.05%	合計	483,661,093	100.00%	123,217,464	100.00%	238,573,810	100.00%	■ 機械儀器設備	■ 圖書博物	■ 電腦軟體	■ 房屋及建築
■ 董事會支出	■ 行政管理支出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 獎助學金支出	■ 推廣教育支出	■ 建教合作支出																																																																					
□ 財務及其他支出																																																																							
支出項目\學年度	98	%	99	%	100	%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支出	108,491,670		95,271,589		78,608,785																																																																		
機械儀器設備	72,221,625	14.93%	70,948,234	57.58%	52,495,781	22.00%																																																																	
圖書博物	22,681,170	4.69%	16,565,500	13.44%	18,421,729	7.72%																																																																	
電腦軟體	13,588,875	2.81%	7,757,855	6.30%	7,691,275	3.22%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375,169,423		27,945,875		159,965,025																																																																		
房屋及建築	375,169,423	77.57%	27,945,875	22.68%	159,965,025	67.05%																																																																	
合計	483,661,093	100.00%	123,217,464	100.00%	238,573,810	100.00%																																																																	
■ 機械儀器設備																																																																							
■ 圖書博物																																																																							
■ 電腦軟體																																																																							
■ 房屋及建築																																																																							

＜高雄校區 102 年 10 月 15 日公開說明會意見反映及回覆＞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A9909420 王嘉萍	1. 學雜費調漲, 住宿費是否會調? 2. 這樣冷氣使用狀況不公平	1. 住宿費部分不調整。 2. 副校長: 我們是一個大家庭, 很難區分那一學系, 那一學生用電多少, 目前透過時間限制管控, 達到節能目的; 住宿費水電成本在增加將請會計室精算收支狀況, 目前現階段無計畫調整住宿費, 日後分階段提出調整, 將符合學生提出公平原則的目的。 會計主任: 這一次針對教育部來文調整學雜費, 學雜費調整在教育部而言是一個嚴格的審查程序, 住宿費部分收支精算後才能反映, 我們會再做第二階段調整, 這個程序比較簡單。
A9909366 鄭雅方	1. 大四生修課少, 外系課程不開放或者很少, 希望可以開放外系課等, 學雜費調漲卻不能修更多的課。 2. 倘若不能修別系課程, 為何還要繳一樣的錢?	1. 學校政策並不違背大學教育宗旨, 鼓勵修習各系的課, 不能選修課程有可以已經額滿或者因設備使用人數(產能容量)限制, 亦或專業課程問題, 導致無法再開放外系學生選修, 大學教育皆應開放大家修習; 現在重申, 大一到大四若遇有擋修的問題, 應至系上或教務反應。 2. 大學收費的標準有二套, 一個是進修部是收學分費, 修多少學分收多少錢; 一個是日間部大學採學年制, 即使修 9 學分仍要繳全額學雜費, 所以鼓勵學生跨領域多修習不同課程。
N0229322 湯益堂	表列調漲後學分費會超過附件資料金額嗎?	調整後學分費不會超過附件資料金額; 每學分調整上限只在 105 元。
N9932321 王明輝	今天會議關係到每個學生, 而出席僅是個班代表, 可否將今天會議資料影印給全部同學, 讓資訊更透徹及了解; 剛才的說明我們有聽進去, 但我們無法完全轉述給同學了解	今天會議記錄會呈報教育部, 簡報資料也會放在網站上公告, 請同學上網, 今天資料可以帶回去影印; 日後也可上教育部網站查詢核對, 若有意見也可反映到校長及副校長信箱, 學校將一一答覆, 今天沒有來的學生若有意見也可寫信到副校長信箱反映。
未具名	如果是像軍公教或是特殊收費的學生, 是不是一樣也是這個價錢?	減免金額是依照學分費計算, 它會依照不同的身分減免金額有所不同, 調漲後學分費的減免會依照減免比例重新計算。

＜校本部 102 年 10 月 16 日公開說明會意見反映及回覆＞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日社三乙 張豐譔	提高行政效率，民生學院等硬體更新-----。	提高行政效率與民生學院等硬體更新為學校一貫之施政方針與努力方向，並已列入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據以執行。
日社二乙 林辰恩	1. 我在這次的開會感覺到的是校方一直很單方面的告訴我們數據和已通過的法規，但是光是這次的開會就聽到很多資源分配問題是審議議會都沒有加入且不是我們有接受到資訊的同學看了之後就能解決的。 2. 審議制度須加入更多學生代表。 3. 說明會須在送交教育部前多增加場次甚至決定是否要調漲。	1. 學雜費調整規定程序：依教育部頒「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學校於完成資訊公開及研議公開程序後檢送計畫書報部，由教育部籌組學雜費審議小組進行審議。 2. 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小組成員台北校區由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總務長、進修部主任、三院院長、一系主任、主任秘書、圖資長、人力資源室主任、會計室主任及學生代表 3 人組成，高雄校區由副校長、二院院長、一系主任、副教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副研發長、副總務長、副圖資長及學生代表 2 人組成，審議小組成員共計 27 位。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審議小組成員均依規定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如南、北校區學生會會長、議長及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共有五位學生代表，學生出席之代表比例已逾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符合大學法規定。 3. 對學生說明會於 10 月 15、16 日中、下午 12:10~14:00,17:10~18:30 於高雄、台北校區一天舉辦 2 場向校內學生公開說明，說明會出席者除各班級代表 2 人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 4. 另於 10/29 日台北校區國際會議廳加開 1 場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邀請上次會議未出席之班代表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 5. 另以校長 E-mail 信箱 president@mail.usc.edu.tw，或全校開講上網留言等管道，以廣納同學意見。研議過程完全公開。
日社三乙 巫馥彤	本校 98 學年度已有 4 年未調整學雜費但 98 年起開始接受教育部補助，且近五年學生人數是增加的？	近五年台北校區學生數除 97-99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數有成長，惟 100-101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數降低，甚較 97 學年大學部學生數低，102 學年度起學雜費收入下降是必然趨勢。每年政府補助計畫與金額不確定，不足支應教學所需。
日社三乙 巫馥彤	落實學生充分參與，不只有少數 4 位代表參與且未先公開全校學生，怎能蒐集大家意見，代表全體學生。	審議小組成員共計 27 位，成員均依規定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如南、北校區學生會會長、議長及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共有五位學生代表，學生出席之代表比例已逾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符合大學法規定。另以校長 E-mail 信箱 president@mail.usc.edu.tw ，或全校開講上網留言等管道，以廣納同學意見。研議過程完全公開。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日社工所 翁煒翔	我是當初因實踐便宜的學費才來就讀，我害怕學費的調漲會造成學校○○的減少，不知學校是否有慎重評估。	學校辦學績效除 100 學年度校務評鑑獲五項全部通過，102 年更獲教學卓越計畫補助，並經美國商業周刊報導 TOP30 之最佳設計系所，更屢屢獲得德國紅點設計全臺灣私校第 1 名，亞太地區累積排名第 3 名優秀大學，學校辦學獲國內外肯定，大部分同學選讀以教學辦學績優首要考量。
日社一乙 林郁岑	請問要去哪裡看社工系收支明細？花到哪裡去了呢？	本校會計事務係依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一致規定」及「實踐大學會計制度」規定處理，學校有以學院為單位統計分析，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與就學補助 > 每生平均教學成本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1.php 可查閱
日保四甲 黃建瑋	希望學校把預算能夠清楚地編列出來	本校預算編審作業程序嚴謹，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校其他重要資訊 > 預算編審程序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6.php
日媒一甲 林高帆	是否在假如教育部核定通過之後還有學生討論學雜費的程序。	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審議程序，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 > 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決策方式、組成成員及研議過程 > 學雜費調整之校內審議程序說明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2-1.php
日服四乙 胡茵茵	1. 是否學校已考慮刪減各學系或部門的經費？而非直接考慮到調漲學生的學雜費？ 2. 學生會會長與議長代表無法代表大部分學生的意見，希望下次有機會可以讓班代一起參與會議。因班代可以直接反映班上同學的意見。	1. 本校 101 學年度除落實「開源節流」政策，縮減不必要開支，102 學年度預算籌編更是由校長親自召開多次預算審議小組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逐項檢討現行經費運用績效，減列可節省經費的或效能較低者，以撙節各項開支。 2. 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成員共計 27 位，成員均依規定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如南、北校區學生會會長、議長及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共有五位學生代表，學生出席之代表比例已逾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符合大學法規定。對學生說明會是於 10 月 15、16 日中、下午 12:10~14:00, 17:10~18:30 於高雄、台北校區一天舉辦 2 場向校內學生公開說明，說明會出席者除各班級代表 2 人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另於 10/29 日台北校區國際會議廳加開 1 場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邀請上次會議未出席之班代表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另以校長 E-mail 信箱 president@mail.usc.edu.tw ，或全校開講上網留言等管道，以廣納同學意見。研議過程完全公開。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日應四甲 鄭鈞勵	1. 請問學雜費調漲最快幾時會定案？ 2. 最快幾時會實施？	1. 預定於 11/5 日提校務會議審議，11/8 日提董事會審議，11 月中旬報教育部審查，俟教育部審查通過後方得實施，預估教育部審查時間約 1 個多月，預估 12 月底教育部審查結果確定。 2. 如獲教育部審查通過，最快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
日食二甲 彭冠蓉	我們的學院的設備還有一些實驗器具常常不足，可是我們的學費並沒有比商院管院少，所以我們的學費在使用上往往不是在自己身上的感覺。不知學費調漲是否是為了補其他系經費的缺，或是用在我們 E、F、C、D 棟上面。	學校所收的學雜費全都用於學生受教上，例如圖書及電子資料庫，體育運動設施、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語言或專業實習場地設施學生參家國內外研習展覽，國內外知名專家學者教學工作營，學校莫不竭盡所能提供同學或教師上課使用，各院所辦學已超越學生所繳學雜費，不足之處學校尚需自籌財緣源挹注，經費運用主要關鍵在於是否浪費，如添購各種圖書或教學設備，同學卻沒有或甚少使用，這才是浪費不合理，同學應多多享用學校提供之各項教學設備與圖書。
日會三乙 張慈芳	校方要興建的新校舍工程支出是否會反映在學雜費上，那工程何時開始？會不會使大三、大四學生多繳學雜費，卻使學生無法享受新校舍。	同學是由系個別來看，有可能這個系今年有建設，明年或許換別的系有建設，又現在所使用的教學設施也是以前學雜費結餘的，其設施由現在就學的同學享用。 學雜費調整必須教育部來函同意符合教育部所規定「財務指標」「助學指標」「辦學綜合指標」檢核條件，才可提出申請辦理。
未具名的 學生	1. 學校的支出內容只有大項目，細項沒有公布，我認為不能以學生不了解會計項目而不公布內容，詳細的花費。依照我們學生來說，並無看到、或使用到各項有感的東西。董事花費或其他支出項目增加，但是用在哪蠻	1. 本校財務公告內容與格式依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暨教育部相關規定及「實踐大學會計制度」規定公告之。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 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其業務費支出之總金額，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董事會支出遠低於此標準。 3.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7 條規定，學校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應符合下列規定： (1) 資訊公開程序：學雜費使用情況、調整理由、計算方法、支用計畫（包括調整後預計增加之學習資源），及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等資訊，應於研議期間公告。 (2) 研議公開程序：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決策方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想知道的。 2. 雖說 10/4 召開第一次的討論小組內有學生代表，學生會代表等，但 1. 人數比中懸殊，宿乎對學生意見並無實質效益 2. 今天 10/16 在 L501 開的會，可被視為第 2 次與學生討論。依據校方的意思，10/16 之會議還在研議的流程，所以希望校方可以召開下次的公開（指學生（全校學生）都可以參與的會議。而不是以校長公務延遲為由（雖校長的忙碌），就認為合乎程序。 3. 一直說增加硬體設備，但我認為為了校園大體發展，但校內細項學生實質感受東西呢？	式、組成成員及研議過程均應公開；其成員應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並應舉辦向學生公開溝通說明會議及設置學生意見陳訴管道。 依上開規定學校辦理程序如下： 01. 成立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小組成員台北校區由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總務長、進修部主任、三院院長、一系主任、主任秘書、圖資長、人力資源室主任、會計室主任及學生代表 3 人組成，高雄校區由副校長、二院院長、一系主任、副教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副研發長、副總務長、副圖資長及學生代表 2 人組成，審議決策小組成員共計 27 位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研議過程，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02.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說明暨揭露審議小組成員，均依規定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如南、北校區學生會會長、議長及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共有五位學生代表，學生出席之代表比例已逾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符合大學法規定。 03. 於 10 月 04 日召開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 04. 於 10 月 15、16 日中、下午 12:10~14:00, 17:10~18:30 於高雄台北校區一天 2 場舉辦向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議，說明會出席者除各班代表 2 人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另於 10/29 日台北校區國際會議廳加開 1 場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邀請上次會議未出席之班代表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 05. 另以校長 E-mail 信箱 president@mail.usc.edu.tw，或全校開講上網留言等管道，以廣納同學意見。研議過程完全公開。 06. 各會議記實及學生反映意見與回覆將彙整後，會議記錄採逐字稿紀實，較為費時，陸續 P0 在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 > 學雜費調整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3-1.php 3. 學雜費調整所增加收入之運用以學生多元跨領域學習課程及工作營，強化學生學習設備資源，增加弱勢學生助學補助，改善校園生活機能等可直接受益之項目為優先考量。調漲學費之支用計畫，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支用計畫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未具名的 學生	1. 是否有連續調漲的計畫。 2. 是否由新生開始調會比較合理？	學雜費調整必須符合教育部所規定「財務指標」、「助學指標」、「辦學綜合指標」等檢核條件，且教育部公告學雜費收費基本調幅並同意後，學校方可提出申請調整。

＜校本部 102 年 10 月 29 日公開說明會意見反映及回覆＞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會一乙 黃詩涵	1. 已有許多學生申請就貸，這樣會增加某些家庭的負擔，雖然仍有許多大學可選擇，但大家會就讀實踐一定會有原因，希望學校可以不要漲價，讓更多喜歡實踐的人來讀。 2. 大家都認為 E 棟不會在我們畢業前改修好，大家不願意漲學費。 3. 學校在這方面跟之前開會的結果有矛盾，這根本是確定要漲了。 4. 如果要漲，請明白列出有哪些地方有花錢改進，想明確知道錢用在哪	1. 學雜費調整規定程序：依教育部頒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學校於完成資訊公開及研議公開程序後檢送計畫書報部，由教育部籌組學雜費審議小組進行審議。 2. 考量學校的經營和發展，本校除落實「開源節流」政策，縮減不必要開支，102學年度預算籌編更是由校長親自召開多次預算審議小組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逐項檢討現行經費運用績效，減列可節省經費的或效能較低者，以撙節各項開支，惟本校創校已歷50年餘，部分校舍樓館及設備老舊，維持成本日益增加，工讀助學金、水電雙漲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雇主負擔驟增，政府補助日益減少，且經濟不景氣募款困難。基於上述因素，造成學校財務緊縮，進而造成維持優質教學品質之困境，學校不得不調整學雜費。 3. 台北校區逐年校區更新計畫，由前棟以迄後棟宿舍區，無法同一時間動工，必須一步一步逐年改善。 4. 學雜費調整所增加收入之運用以學生多元跨領域學習課程及工作營，強化學生學習設備資源，增加弱勢學生助學補助，改善校園生活機能等可直接受益之項目為優先考量。調漲學費之支用計畫，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支用計畫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日媒一乙 陳筠婷	1. 學費調漲之後獎學金是否會調整回原本的價碼？ 2. 向民間募集款項，可以具體的舉例是那些單位？ 3. 學校水電費的控制，例：有些教室明明沒人在使用，冷氣卻沒有關	1. 學校可運用經費事實上是有限的，可是學生的助學金支出自103年元月起每小時工讀金由109元調高115元，調幅5.5%，依法工讀金支出成長幅度很大，因為配合教育部政策學校必須優先照顧弱勢學生，提供他們助學金及工讀機會，至於各項獎學金，學校為達到實質獎勵效益並兼顧經費可負擔情況由相關單位再行檢討各項獎勵標準。 2. 欲了解學校所募集款項，請至實踐大學職涯暨校友服務網>「募款專區」查閱 http://career.usc.edu.tw/donate/donate.php 3. 本校所有教室之冷氣皆依教務處所排課表列入電腦控管；有時會有10分鐘的緩衝時間是因留給教師與學生之教學互動時間。往後總務處將請各棟管理員加強巡邏各間教室，若發現有教室之浪費電源及冷氣情形，將立即以手動方式關閉。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4. 支出收入的項目可不可以在更詳細 5. 計算出 3.5% 的方法是否能夠公開？ 6. 調漲學費之後，要如何善加利用？	4. 本校財務公告內容與格式依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暨教育部相關規定計及「實踐大學會計制度」規定公告之。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系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暨教育部規定計算出來的，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6. 學雜費調整所增加收入之運用以學生多元跨領域學習課程及工作營，強化學生學習設備資源，增加弱勢學生助學補助，改善校園生活機能等可直接受益之項目為優先考量。調漲學費之利用，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支用計畫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媒二乙 陳維中	圖書館超漂亮	學校以永續發展為目標，依據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逐步將硬體規劃改善，圖資大樓即為明證，謝謝同學您的肯定，學校必將校園美化與軟硬體建設列為學校之施政方針。
服一乙 王崇瑋	不要調	考量學校的經營和發展，本校除落實「開源節流」政策，縮減不必要開支，102 學年度預算籌編更是由校長親自召開多次預算審議小組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逐項檢討現行經費運用績效，減列可節省經費的或效能較低者，以撙節各項開支，惟本校創校已歷 50 年餘，部分校舍樓館及設備老舊，維持成本日益增加，工讀助學金、水電雙漲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雇主負擔驟增，政府補助日益減少，且經濟不景氣募款困難。基於上述因素，造成學校財務緊縮，進而造成維持優質教學品質之困境，學校不得不調整學雜費。
服一乙 林柏仁	微調即可	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係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暨教育部公告學雜費收費基本調幅及相關規定計算出來，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應三乙 卓景翔	1. 學校資訊公開需重新整合，以免同學誤解學校有任何疏失。 2. 校方與學生溝通平台應重新研議。應嚴加層層把關，對的資訊呈上給對的單位回覆 3. 學校調漲詳細報告可直接公	卓璟翔同學代表：你好！ 你反應意見很好，謝謝你關心與愛護學校。 你所提的問題，說明如下，如有不解之處，請妳不吝指教： 1. 學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所有公告事項架構與內容，均配合教育部要求參照淡江大學校務資訊公開一致規定範本所建構的，本校將陸續增加相關公開資訊，豐富各目專區內容，尚不宜隨意更改校務資訊公開專區架構。 2.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7 條規定，學校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應符合下列規定： (1) 資訊公開程序：學雜費使用情況、調整理由、計算方法、支用計畫（包括調整後預計增加之學習資源），及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等資訊，應於研議期間公告。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布於首頁最顯眼處。 4. 學費與給予學生應有的資源享有參差不齊，漲價的理由為何？	(2)研議公開程序：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決策方式、組成成員及研議過程均應公開；其成員應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並應舉辦向學生公開溝通說明會議及設置學生意見陳訴管道。 依上開規定學校辦理程序如下： 1. 成立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小組成員台北校區由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總務長、進修部主任、三院院長、一系主任、主任秘書、圖資長、人力資源室主任、會計室主任及學生代表 3 人組成，高雄校區由副校長、二院院長、一系主任、副教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副研發長、副總務長、副圖資長及學生代表 2 人組成，審議決策小組成員共計 27 位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u>研議過程</u>，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2.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說明暨揭露審議小組成員，均依規定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如南、北校區學生會會長、議長及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共有五位學生代表，學生出席之代表比例已逾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符合大學法規定。 3. 學雜費調整校內研議程序自 10 月 04 日召開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於 10 月 15、16 日中、下午 12:10~14:00, 17:10~18:30 於高雄台北校區一天 2 場舉辦向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議，說明會出席者除各班代表 2 人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為讓同學們了解學校調整學雜費規劃，復於 10/29 日下午 17:30~18:30 台北校區國際會議廳加開 1 場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邀請上次會議未出席之班代表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與校內同學充分溝通。 4. 預定於 11/5 日提校務會議審議，11/8 日提董事會審議，11 月中旬報教育部審查，俟教育部審查通過後方得實施，層層都有學生代表把關，正依法定程序進行中。各會議記實及學生反映意見與回覆將彙整後，陸續 PO 在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 > 學雜費調整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3-1.php 5. 配合教育部修正大專校院校務與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於學校首頁建置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目地作為學雜費調整用(不限)。 6. 學校所收的學雜費全都用於學生受教上，例如圖書及電子資料庫，體育運動設施、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語言或專業實習場地設施學生參家國內外研習展覽，國內外知名專家學者教學工作營，學校莫不竭盡所能提供同學或教師上課使用，各院系所辦學已超越學生所繳學雜費，不足之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處學校尚需自籌財源挹注，經費運用主要關鍵在於是否浪費，如添購各種圖書或教學設備，同學卻沒有或甚少使用，這才是浪費不合理，同學應多多享用學校提供之各項教學設備與圖書。
食一乙 陳君好	調漲作為校舍改建的經費，請問何時會完工？倘若未在預計時間內完工怎麼辦？且E棟最晚才動工，我們極有可能無法用到新裝修完畢的教學空間。	同學是由系個別來看，有可能這個系今年有建設，明年或許換別的系有建設，又現在所使用的教學設施也是以前學雜費結餘的，其設施由現在就學的同學享用，故無法以當年度各系的支出來作為調漲學雜費的依據。此外，台北校區逐年校區更新計畫，由前棟以迄後棟宿舍區，無法同一時間動工，必須一步一步逐年改善。 學雜費調整必須教育部來函同意符合教育部所規定「財務指標」「助學指標」「辦學綜合指標」檢核條件，才可提出申請辦理。
工三甲 許憶尹	1. 支出計畫內並無詳細說明資金運用辦法，概括式的敘述學生並無法了解資金實質作為是否真能提供他們學習環境更好品質。 (如何未設置亞太重鎮，會有如何作為) 2. 關於增加獎助學金部分，名義上如此，但對於很多獎學金獎項不但減少名額，更減少金額，協助有很多種，不一定為獎助金(如部分公立學校平均80分即直接減免學雜費)是否應向外爭取獎學金，向內則採變向獎助？	1. 學雜費調整所增加收入之運用計畫將以增設多元跨領域學習課程及工作營，強化學生學習設備資源，增加弱勢學生助學補助，改善校園生活機能等可直接受益於學生學習之項目為優先考量。調漲學費之支用計畫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支用計畫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2. 至於所關心各項獎學金部分，學校為達到實質獎勵效益並兼顧經費可負擔情況下，將責由相關單位再行檢討各項獎勵標準。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企二乙 蘇倍群	可以在和同學多 多討論，而不是自 己決定然後告知。	1. 學校於 10 月 15、16 日中、下午 12:10~14:00, 17:10~18:30 於高雄台北校區一天 2 場舉辦向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議，說明會出席者除各班代表 2 人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於 10/29 日台北校區國際會議廳加開 1 場校內學生公開說明會，邀請上次會議未出席之班代表外，校內學生亦可自由參加公開說明會。 2. 另以校長 E-mail 信箱 president@mail.usc.edu.tw，或全校開講上網留言等管道，以廣納同學意見。研議過程完全公開。 3. 各會議記實及學生反映意見與回覆將彙整後，陸續 PO 在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 > 學雜費調整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3-1.php
社三甲 丹菁	1. 宿舍設施多有損毀，但修繕效果不佳，可否儘快改善此塊疏漏部分？ 2. 學費調漲雖新聞早已播報，但突然在下學期一次性調漲，這樣是否會讓家境困難的同學家中經濟負擔馬上加重？可否轉為逐步姓小幅度調漲？	1. 102 學年度已編列宿舍相關預算，將儘速加強修繕業務的控管。 2. 考量學校的經營和發展，本校除落實「開源節流」政策，縮減不必要開支，102 學年度預算籌編更是由校長親自召開多次預算審議小組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逐項檢討現行經費運用績效，減列可節省經費的或效能較低者，以撙節各項開支，惟本校創校已歷 50 年餘，部分校舍樓館及設備老舊，維持成本日益增加，工讀助學金、水電雙漲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雇主負擔驟增，政府補助日益減少，且經濟不景氣募款困難。基於上述因素，造成學校財務緊縮，進而造成維持優質教學品質之困境，學校不得不調整學雜費。 3. 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系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暨教育部規定計算出來的，請參閱本校【校務資訊公開專區】>【學雜費調整之用途規劃說明】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調整計算方法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47.php
社三甲 許榛苓	1. 繳了網路使用費不見問題改善。 2. 無障礙設施不足。 3. 看了收支財報，不見學生提出之需改善處。 4. 不了解實際上調漲之理由。	1. 先正名「網路使用費」為「電腦資源使用（實習）費」；另因不瞭解您所謂的「不見問題改善」，若有網路使用問題可直接向圖資處反映解決。 2. 總務處每年配合學務處整體校園檢討改善無障礙設施，若有不足處或未及檢討處，歡迎同學隨時向學務處反映。 3. 各會議記實及學生反映意見與回覆將彙整後，陸續 PO 在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學雜費調整校內審議程序 > 學雜費調整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 http://info.usc.edu.tw/files/11-1006-153-1.php 4. 調整理由：考量學校的經營和發展，本校除落實「開源節流」政策，縮減不必要開支，102 學年度預算籌編更是由校長親自召開多次預算審議小組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逐項檢討現行經費運用績效，減列可節省經費的或效能較低者，以撙節各項開支，惟學校的永續經營和發展，積極規劃發展計畫

意見反映 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如下： 01. 跨領域學程，提高整體競爭力。 02. 延攬外籍優秀教師與國際知名學者蒞校授課，強化師資陣容。 03. 參與國際性之展演、競賽、工作營、研討會及交流活動，培育具國際視野與全球胸懷的領袖人才。 04. 增大教學發展空間，締造優質校園文化，創造完美教學與環境。 05. 政府補助經費逐年遞減與不確定，對學校發展不利。 06. 汰舊換新老舊圖書儀器設備，因應水電與物價飛漲之情勢。 07. 配合教育部照護弱勢學生助學政策。 以上培育學生多元能力、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等辦學需求，須財務挹注予以支援，確保辦學品質，學校得以永續發展，故學校不得不調整學雜費。

＜網站意見反映及回覆＞

意見反映學生	問題內容	回 覆
林辰恩 2013/10/27 下午 09:37:06	想請會計室人員說明一下， 說明會當天簡報上第六頁 教學成本到底是指什麼？ 有包含什麼項目？ 謝謝。	林同學您好 關於簡報第六頁之教學成本定義如下說明： 教學成本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 獎助學金支出 + 行政管理支出 + 圖書。(不含圖書報廢)。
巫馥彤 2013/10/29 上午 01:34:35	會計室在 10/16 學雜費調漲說明會中的簡報 (http://info.usc.edu.tw/ezfiles/6/1006/img/14/116214478.pdf) 第 39 頁， 所放的研討會照片，是辦在淡江大學，雖然本校也掛名為主辦單位之一，但所有參加者皆須收費 2,000 元。 請問實踐學生參加有優惠或補助嗎？	巫同學您好 102 年 10 月 16 日學雜費調漲說明會簡報第 39 頁照片，為 100 年 10 月 9、10 日於淡江大學台北校區舉辦之「薩提爾模式的台灣經驗」研討會，主辦單位為財團法人呂旭立紀念文教基金會、實踐大學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暨家庭諮商與輔導碩士班、淡江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本校有 13 位同學參與該次活動擔任志工，可免費參加，餘皆需付費參加研討會。